

臺灣港務股份有限公司 111 年度新進從業人員甄試

專業科目試題

筆試科目：民法與行政法

甄選類科：A2 師級_法務

題號	題 目
1	<p>乙開設餐廳欲招募工讀生，甲年滿 16 歲未經父母同意即參加徵聘，與甲約定每周工作 5 日，每日 4 個小時。甲工作兩周後，其父母始知甲擅自決定打工，甲父母要求甲立即停止工作。甲工作兩周期間曾受乙囑咐為餐廳向丙進貨食材 2 萬元。試問：</p> <p>(一)甲可否向乙請求兩周之工讀金？(15 分)</p> <p>(二)丙得向誰主張食材 2 萬元？(10 分)</p>
	配分：共 25 分。(第 1 小題 15 分，第 2 小題 10 分)
2	<p>A 飯店委託 B 公司搬運家具，於完成後，支付費用 3 萬元，B 公司派受僱員工丙負責，丙於搬運時不慎撞落 A 飯店水晶燈具，致水晶燈毀損。依契約與侵權行為之請求權基礎，請詳述 A 飯店如何向 B 公司與丙請求損害賠償，以及其相關損害賠償範圍為何？</p>
	配分：25 分
3	<p>試申論「行政契約與行政處分之關係」。</p>
	配分：25 分
4	<p>在行政法規中，主管行政機關基於干預或危害防止等行政目的，往往必須依法採取有效的行為手段，惟其手段方式並非唯一，常常須作選擇，亦即行政裁量。依據廢棄物清理法第 8 條規定，針對廢棄物清理，須採用廢棄物緊急清理之方法、設施、處所及期限，又依據集會遊行法第 25 條規定，針對集會遊行若已發生嚴重脫序行為，強制命令解散或許是唯一的選項。在此行政機關之裁量權即受到限縮，即所謂裁量收縮。試問構成此種裁量收縮之情事，行政機關所應判斷之要件為何？</p>
	配分：25 分